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nzhou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416)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賈玉革女士(「**賈女士**」)因其個人原因已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旗下戰略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等職務，自2015年12月23日起生效。

賈女士已確認，其並無與董事會存在意見分歧，且概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行股東及債權人留意。

董事會謹此對賈女士於任期內對本行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偉

中國錦州，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偉先生、陳漫女士、趙傑女士、王晶先生及王曉宇女士；非執行董事李東軍先生、張財廣先生、吳正奎先生及顧潔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大興先生、鄧小洋先生、牛似虎先生、姜健先生及秦耀奇先生。

*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所界定的認可機構，故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且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